**外协/代购单位利益关联事项承诺书**

\_\_\_\_\_\_\_（以下简称甲方）与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（以下简称乙方）签订的名称为《 》的技术合同涉及（□外协/ □代购）单位\_\_\_\_\_\_\_，费用\_\_\_\_\_\_\_。

外协/代购单位高层管理人员或主要股东名单如下：

项目负责人承诺：

1.本项目组成员与外协/代购单位无利益关联，包括但不限于：

（1）外协/代购单位高层管理人员或主要股东为外协项目负责人或其配偶、近亲属；

（2）外协/代购单位高层管理人员或主要股东为我校正式职工。

2.甲方与外协/代购单位无利益关联。

项目负责人保证以上信息真实可靠，交易程序公正，不存在利益输送。并由\_\_\_\_\_\_\_学院承担担保责任，如发现存在虚假信息，所签订的外协/代购合同自动作废。

项目组成员签字：

 二级单位负责人（签章）： 单位（公章）

 年 月 日

 备注：

1.外协/代购单位是公司、企业的，应提供收款单位法人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、税务登记证、资质证书；对已办理“三证合一”的单位，提供加载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。

2.外协/代购单位是高校、科研院所、社会团体等公益组织的，应提供收款单位组织机构代码等相关资料。

3.外协/代购合同签订前，要求院系对上述材料进行审查，并在本学院官方网站对本承诺书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不少于3个工作日。公示截图、上述材料以及承诺书作为外协合同附件提交科技处审查。